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 第七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2019年9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9]53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2. 在退市整理期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即使达到1元面值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相关规定，亦不能改变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结束后被摘牌。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9月12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在退市整理期交易30个交易日后公司股票将被摘牌。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14.5.1的规定，公司申请重新上市应该符合的条件包括最近三年公司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正值且累计超过三千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等等；2018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皖证调查字 18056 号），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仍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立案调查的最终调查结论；此外，2019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01.56万元。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 证券代码：002018

2. 证券简称：华信退

3. 涨跌幅限制：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19 年 9 月 12 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个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